

## 第五章 研究結果

### 5.1 詞彙分析

#### 5.1.1 詞類分析

針對各族族語能力認證的練習題題庫，本研究選取 15 個族語的「選擇題」題庫做為資料庫，以觀察其中各詞彙的詞類分布狀況（以下分析範例，詳見附錄十）。如第四章所述，本研究將各族題庫詞彙區分的 9 種詞類，分別是（1）名詞；（2）動態動詞；（3）靜態動詞；（4）代詞；（5）數詞；（6）副詞；（7）連詞；（8）助詞，（9）慣語。表 5.1 顯示，各族題庫的詞彙詞類皆集中在其中的 4 種，分別是名詞、動態動詞、靜態動詞、副詞，表 5.1 僅呈現這 4 種詞類的分布情況，這 4 種詞類共佔全部詞彙的 96%，其餘 5 種所佔的比例都相當少，則併列為「其他」類。詳見表 5.1。

表 5.1：各族題庫詞彙的詞類分布

族語	詞類	名詞	動態動詞	靜態動詞	副詞	其他	總計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1	阿美語	65.0 (91)	16.4 (23)	13.6 (19)	2.14 (3)	2.86 (4)	100 (140)
2	巒群布農語	37.9 (108)	35.8 (102)	16.5 (47)	8.42 (24)	1.40 (4)	100 (285)
3	阿里山鄒語	75.8 (47)	11.3 (7)	6.5 (4)	0.00 (0)	6.45 (4)	100 (62)
4	卡那卡那富鄒語	79.2 (38)	8.3 (4)	12.5 (6)	0.00 (0)	0.00 (0)	100 (48)
5	沙阿魯阿鄒語	59.1 (13)	13.6 (3)	0.0 (0)	0.00 (0)	27.27 (6)	100 (22)
6	排灣語	42.0 (21)	42.0 (21)	14.0 (7)	0.00 (0)	2.00 (1)	100 (50)
7	太魯閣語	70.0 (35)	26.0 (13)	4.0 (2)	0.00 (0)	0.00 (0)	100 (50)
8	噶瑪蘭語	57.2 (99)	15.0 (26)	8.7 (15)	6.94 (12)	12.14 (21)	100 (173)
9	雅美語	37.9 (11)	31.0 (9)	17.2 (5)	6.90 (2)	6.90 (2)	100 (29)
10	南王卑南語	64.8 (59)	23.1 (21)	5.5 (5)	4.40 (4)	2.20 (2)	100 (91)
11	澤敖利語	60.0 (48)	17.5 (14)	18.8 (15)	1.25 (1)	2.50 (2)	100 (80)
12	邵語	90.0 (45)	2.0 (1)	4.0 (2)	0.00 (0)	4.00 (2)	100 (50)
13	賽夏語	78.5 (164)	12.9 (27)	4.8 (10)	1.91 (4)	1.91 (4)	100 (209)
14	霧台語	90.0 (36)	7.5 (3)	0.0 (0)	0.00 (0)	2.50 (1)	100 (40)
15	萬山語	95.7 (44)	4.3 (2)	0.0 (0)	0.00 (0)	0.00 (0)	100 (46)
	總計	<b>62.65 (859)</b>	<b>20.13 (276)</b>	<b>9.99 (137)</b>	<b>3.65 (50)</b>	<b>3.57 (49)</b>	<b>100.00 (1375)</b>

表 5.1 顯示，各族題庫的詞彙整體而言以名詞所佔的比例最高（63%），其次是動態動詞（20%），而南島語的形容詞在此均歸類為靜態動詞，若與動態動詞合併，則動詞一類共佔全部詞彙的 30%；就選擇題題庫而言，動詞和名詞居多的情況符合世界上其他語言的普同性。

就表 5.1 的各個族語而言，以巒群布農語和雅美語的題庫詞類分布較為均勻，在動詞及名詞兩大範圍，名詞一類佔 40%，廣義動詞一類則佔 50%，比例分配比其他族語的題庫來得恰當。而排灣語也頗為特殊，名詞和動態動詞的比例相當（皆為 42%）。其中萬山語、霧台語、邵語則出現名詞偏高（皆在 90% 以上）的現象，究其原因，係由於萬山語和邵語的族語人口少，語言流失較為嚴重，題庫擬定時可能考量簡單化的原則，致使名詞較多；霧台語則在靜態動詞及副詞方面，均有不足之處，有許多補充的空間。

就認證練習題的題庫而言，詞類的均勻度不但會影響認證委員的命題客觀性，更攸關考生的權益，更能刺激考生思考族語的結構與特性。因此，在往後再度研擬題庫內容之時，希望能注意詞類的均勻分配，例如名詞在自然語言中的比重雖強，但動詞的比重不應忽視。換句話說，各族族語題庫的動詞詞類部分，尤其是靜態動詞，有待進一步補充。

### 5.1.2 詞彙難易度分析

本研究以語音符號與構詞的複雜程度，來標記詞彙的難易程度，再分別請各族認證委員或各族學者專家的主觀判斷加以修訂<sup>29</sup>，以評判詞彙的難易程度。在分析方面，則將難易度區分為三級，並予以分數，即「困難」為 3 分，「中等」為 2 分，「容易」為 1 分，以進行平均值的估算。表 5.2 為各族題庫詞彙的難易度分布情形。

<sup>29</sup> 這個部分感謝朱清義、孔岳中、游仁貴、波宏明、楊盛涂、張清龍、偕萬來、董瑪女、林約道、簡史朗、唐靜長、梁景龍、余明德等各族認證委員及專家提供寶貴的修訂意見。若在詞彙難易度分析方面有任何錯誤，責任完全屬於本研究。

表 5.2：各族題庫詞彙的難易度

語言	詞類	困難 (3)	中等 (2)	容易 (1)	總計	平均難易度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1	阿美語	11.4 (16)	37.9 (53)	50.7 (71)	100.0 (140)	<b>1.61</b>
2	巒群布農語	10.2 (29)	32.6 (93)	57.2 (163)	100.0 (285)	<b>1.53</b>
3	阿里山鄒語	4.8 (3)	14.5 (9)	80.6 (50)	100.0 (62)	1.24
4	卡那卡那富鄒語	14.6 (7)	25.0 (12)	60.4 (29)	100.0 (48)	<b>1.54</b>
5	沙阿魯阿鄒語	27.3 (6)	22.7 (5)	50.0 (11)	100.0 (22)	<b>1.77</b>
6	排灣語	4.0 (2)	30.0 (15)	66.0 (33)	100.0 (50)	<b>1.38</b>
7	太魯閣語	10.0 (5)	8.0 (4)	82.0 (41)	100.0 (50)	1.28
8	噶瑪蘭語	0.0 (0)	0.0 (0)	100.0 (173)	100.0 (173)	1.00
9	雅美語	6.9 (2)	20.7 (6)	72.4 (21)	100.0 (29)	1.34
10	南王卑南語	9.9 (9)	8.8 (8)	81.3 (74)	100.0 (91)	1.29
11	澤敖利語	0.0 (0)	7.5 (6)	92.5 (74)	100.0 (80)	1.08
12	邵語	10.0 (5)	26.0 (13)	64.0 (32)	100.0 (50)	<b>1.46</b>
13	賽夏語	11.0 (23)	8.1 (17)	80.9 (169)	100.0 (209)	1.30
14	霧台語	12.5 (5)	17.5 (7)	70.0 (28)	100.0 (40)	<b>1.43</b>
15	萬山語	15.2 (7)	23.9 (11)	60.9 (28)	100.0 (46)	<b>1.54</b>
	平均值 (總計)	8.7 (119)	18.8 (259)	72.5 (997)	100.0 (1375)	1.36

從題庫的整體難易度來看，由表 5.2 可知，各族的題庫詞彙均傾向容易 (72.5%)，困難的詞彙最少 (8.7%)，其次就平均難易度而言，15 個族語中有 8 個族語 (阿美語、巒群布農語、卡那卡那富語、沙阿魯阿語、排灣語、邵語、霧台語、萬山語) 題庫的詞彙難易度高於平均值。

就難易度的比例分配而言，以阿美語、沙阿魯阿鄒語兩種的題庫難易度分配較為均勻，而噶瑪蘭語、澤敖利泰雅語兩種題庫的詞彙皆已「容易」類佔大多數，這似乎也可以解釋為何噶瑪蘭語及澤敖利泰雅語的錄取率較高。雖然兩語的題庫鑑別度相對減低，但對於人口較少的語別而言，首次族語能力認證的作法或帶有鼓勵性質。對於認證的題庫而言，詞彙難易度的分配若不均勻，命題者從題庫選擇試題的自由度便會降低，亦即不易產生具有鑑別度的試題。往後的族語能力認證制度若考慮進行分級評量，則必須考量區別該族族語詞彙的難易度，以及難易度的比例分配。

### 5.1.3 詞彙主題類別分析

如第四章所述，本研究將各族題庫詞彙的主題類別大略劃分為 8 類，分別是身體部位 (body parts, 以 B 代表), 社會關係 (social relationship, 以 S 代表), 動物 (animals, 以 A 代表), 植物 (plants, 以 P 代表), 文化器物 (cultures, 以 C 代表), 時間與空間 (time and space, 以 T 代表), 數字 (number, 以 N 代表), 狀態與動作 (situation and action, 以 V 代表), 至於慣語或詞組 (idiom, 以 I 代表), 則歸為第 9 類。各族題庫詞彙的主題類別分布情況, 如表 5.3 所示。

表 5.3：各族題庫詞彙的主題類別

主題類別 語言		身體 部位	社會 關係	動物	植物	文化 器物	時間與 空間	數字	狀態與 動作	慣語或 詞組	總計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1	阿美語	8.57 (12)	12.86 (18)	9.29 (13)	8.57 (12)	9.29 (13)	18.57 (26)	0.71 (1)	<b>32.14</b> <b>(45)</b>	0.00 (0)	100.00 (140)
2	巒群 布農語	5.61 (16)	7.02 (20)	4.56 (13)	3.51 (10)	9.12 (26)	15.44 (44)	0.70 (2)	<b>54.04</b> <b>(154)</b>	0.00 (0)	100.00 (285)
3	阿里山 鄒語	9.68 (6)	<b>29.03</b> <b>(18)</b>	12.90 (8)	1.61 (1)	9.68 (6)	14.52 (9)	4.84 (3)	17.74 (11)	0.00 (0)	100.00 (62)
4	卡那卡那 富鄒語	<b>27.18</b> <b>(13)</b>	14.58 (7)	4.17 (2)	6.25 (3)	12.50 (6)	14.58 (7)	0.00 (0)	20.83 (10)	0.00 (0)	100.00 (48)
5	沙阿魯阿 鄒語	9.02 (2)	<b>27.27</b> <b>(6)</b>	0.00 (0)	0.00 (0)	<b>27.27</b> <b>(6)</b>	4.55 (1)	4.55 (1)	13.64 (3)	13.64 (3)	100.00 (22)
6	排灣語	10.00 (5)	4.00 (2)	0.00 (0)	0.00 (0)	14.00 (7)	10.00 (5)	0.00 (0)	<b>62.00</b> <b>(31)</b>	0.00 (0)	100.00 (50)
7	太魯閣語	12.00 (6)	16.00 (8)	12.00 (6)	4.00 (2)	14.00 (7)	10.00 (5)	0.00 (0)	<b>32.00</b> <b>(16)</b>	0.00 (0)	100.00 (50)
8	噶瑪蘭語	5.20 (9)	10.98 (19)	5.78 (10)	6.36 (11)	16.18 (28)	17.34 (30)	10.98 (19)	<b>27.17</b> <b>(47)</b>	0.00 (0)	100.00 (173)
9	雅美語	3.45 (1)	6.90 (2)	6.90 (2)	0.00 (0)	6.90 (2)	17.24 (5)	3.45 (1)	<b>51.72</b> <b>(15)</b>	3.45 (1)	100.00 (29)
10	南王 卑南語	12.09 (11)	10.99 (10)	5.49 (5)	7.69 (7)	20.88 (19)	13.19 (12)	0.00 (0)	<b>29.67</b> <b>(27)</b>	0.00 (0)	100.00 (91)

表 5.3 (續)

語言	主題類別	身體部位	社會關係	動物	植物	文化器物	時間與空間	數字	狀態與動作	慣語或詞組	總計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百分比 (數量)	
11	澤敖利語	8.75 (7)	5.00 (4)	7.50 (6)	17.50 (14)	7.50 (6)	16.25 (13)	1.25 (1)	<b>36.25</b> <b>(29)</b>	0.00 (0)	100.00 (80)
12	邵語	18.00 (9)	6.00 (3)	<b>22.00</b> <b>(11)</b>	<b>20.00</b> <b>(10)</b>	20.00 (10)	6.00 (3)	2.00 (1)	6.00 (3)	0.00 (0)	100.00 (50)
13	賽夏語	3.35 (7)	5.74 (12)	<b>23.92</b> <b>(50)</b>	<b>25.36</b> <b>(53)</b>	11.00 (23)	12.92 (27)	0.00 (0)	17.70 (37)	0.00 (0)	100.00 (209)
14	霧台語	20.00 (8)	10.00 (4)	15.00 (6)	17.50 (7)	<b>25.00</b> <b>(10)</b>	2.50 (1)	2.50 (1)	7.50 (3)	0.00 (0)	100.00 (40)
15	萬山語	19.57 (9)	10.87 (5)	13.04 (6)	15.22 (7)	<b>28.26</b> <b>(13)</b>	6.52 (3)	2.17 (1)	4.35 (2)	0.00 (0)	100.00 (46)
總計		8.80 (121)	10.04 (138)	10.04 (138)	9.96 (137)	13.24 (182)	13.89 (191)	2.25 (31)	<b>31.49</b> <b>(433)</b>	0.29 (4)	100.00 (1375)

表 5.3 顯示，各族題庫詞彙的主題類別，整體而言以「狀態與動作」較多。個別而言，其中阿里山鄒語、沙阿魯阿鄒語，以「社會關係」類居多，例如氏族名稱、親屬稱謂等；卡那卡那富鄒語則以「身體部位」類所佔比例最高，例如眼睛、胸部、指甲等；邵語和賽夏語相同，皆以「動物」類及「植物」類居多，例如邵語出現山羌、貓頭鷹、竹子、筍子等傳統生活常用的詞彙，而賽夏語的龜殼花、青竹絲、雨傘節、楠木、樟木、櫟木等詞彙，分類似乎又過於精細，可能影響題庫的難易度。另外，魯凱族霧台語及萬山語皆以「文化器物」類的詞彙為主，亦即題庫的編寫較為側重生活器物類詞彙，例如湯匙、鍋子、槍等。

上述的情形反映出各族族語題庫在擬定之時，大部分未能考慮「主題類別」的問題，尤其是涉及傳統文化的詞彙偏高，可能導致題庫過於專業，例如傳統氏族名稱、傳統植物、傳統祭典等範圍。若考生所具備的文化背景知識不夠，可能不易作答。不過這種情況也導出另一個問題點，亦即筆試的命題是否需要兼顧傳統文化知識，還是盡量不涉及傳統文化詞彙，這是往後制訂題庫或正式考題時，必須審慎思考的課題。本研究建議未來的題庫，應考慮適量增加生活化的詞彙，不宜完全偏向傳統知識，甚至可將詞彙區分為「現代生活」及「傳統文化」等類別，可能較利於

檢測考生的實際族語程度。

## 5.2 問卷分析

在族語能力認證制度方面，我們可以藉由問卷調查方法，探查首次族語能力認證所牽涉的相關人員，以便得知受試者的語言能力、語言使用及語言政策態度等三個面向。據此，本研究的問卷項目分為三大部分，第一部份及第二部分為語言能力及語言使用，僅從；第三部分為語言政策的態度，希望從問卷所得的結果，觀察各種不同身份及不同族別的受試者對於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各項態度。

### 5.2.2 語言能力及語言使用分析

#### 5.2.2.1 受試者的語言能力

在族語能力及國語能力的比較方面，以下僅探究認證委員及一般民眾兩類受試者的語言能力，認證委員代表認證制度的認證者，以相對於考生為認證制度的受認證者。表 5.4 將兩者具有對比關係的受試者之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加以比較。表 5.4 呈現各族認證委員和考生兩類受試者的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的平均值。

表 5.4：兩類受試者的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的均值

	族語能力 均值	國語能力 均值	T-檢定
認證委員	4.84	4.80	.471
考生	4.50	4.78	.386
ANOVA	.042	.093	
合計	4.55	4.62	.144

由表 5.4 可見，兩類受試者的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之間的差異均不顯著。但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均值比考生的族語能力均值還要高，且呈現顯著差異；認證委員

的國語能力均值與考生的國語能力均值則未呈現顯著差異。這樣的結果說明，認證委員比諸受認證的人員，更具有族語能力資格擔任認證考試的評審者。

由於問卷資料之不足，本研究未能針對考生的成績高低與族語能力程度的相關性，以及認證委員的命題能力與族語能力的關係進行分析，因而無法深入討論。儘管如此，由考生的族語能力均值（4.50）看來，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考題難易度與認證委員的命題水準，似乎相對顯得重要，在往後的認證制度規劃中應加以關注。

表 5.5 則進一步呈現各族族語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均值和國語能力均值。

表 5.5：各族受試者（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的均值

族別	族語能力	國語能力	T-檢定
1 賽夏	4.33	4.67	.015
2 雅美	4.80	4.80	1.00
3 邵	4.50	4.00	.005
4 噶瑪蘭	4.67	4.67	1.00
5 卑南	4.89	4.89	1.00
6 布農	4.88	4.63	.178
7 鄒	4.80	4.80	1.00
8 排灣	5.00	5.00	1.00
9 魯凱	5.00	4.86	.114
10 泰雅	5.00	5.00	1.00
11 賽德克	4.80	4.60	.098
12 阿美	5.00	5.00	1.00
ANOVA	.127	.195	
平均值	4.84	4.80	.070

由表 5.5 可知，原住民各族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總體而言兩者差異並未呈現顯著程度，但族語能力高達 4.84，顯示認證委員對於族語和國語的流利程度均相當高。

就各族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而言，結果顯示賽夏族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明顯低於國語能力，並呈現顯著差異，這可能與該族的語言流失較為嚴重有關；邵族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雖比全體受試者的均值為低，然而可能因為認證委員的福佬語能力

較好，導致該族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比國語能力還高<sup>30</sup>。這暗示著邵族的族語能力與該族「福佬語」能力的關係，尚待進一步探討。其他十個族的認證委員，其族語能力及國語能力均未呈現差異，顯示認證委員的族語能力維持情況良好，對於認證制度而言，也相對提高了該族認證考試的公平性。

其次，就各族的「考生及非考生」而言，其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的平均值，詳見表 5.6。

表 5.6：各族受試者（考生及非考生）族語能力和國語能力的均值

族別	族語能力	國語能力	T-檢定
1 賽夏	4.04	4.72	.038
2 雅美	4.69	4.10	.075
3 邵	3.00	4.53	.003
4 噶瑪蘭	4.15	4.18	.816
5 卑南	4.68	4.65	.625
6 布農	4.68	4.36	.315
7 鄒	4.47	4.67	.087
8 排灣	4.54	4.39	.805
9 魯凱	4.45	4.64	.297
10 泰雅	4.78	4.70	.374
11 賽德克	4.36	4.52	.178
12 阿美	4.71	4.73	.805
ANOVA	.053	.070	
平均值	4.48	4.56	.757

從表 5.6 可以看出，賽夏族及邵族兩族的「考生及非考生」，其族語能力明顯低於國語能力，且二者之間呈現顯著差異，而邵族的族語能力明顯較各族為低。這與現實情況相符，邵族和賽夏族的族語能力，在族語能力認證之前，勢必應有所加強。

另外，雅美族、卑南族、布農族、排灣族、泰雅族等五個族的族語能力均值雖

<sup>30</sup> 邵語認證委員當中有一名員額並非邵族（簡史朗委員），卻具備邵語能力，亦為特例。



然較其國語能力高，但二者之間皆未呈現顯著差異；而噶瑪蘭族、鄒族、魯凱族、賽德克、阿美等五個族則國語能力的均值較其族語能力的均值高，但二者之間的差異也未呈現顯著程度。

綜上所述，大部分的考生及非考生在族語能力及國語能力上，並未出現差距。相對地，族語能力認證如何真正鑑別考生的族語能力，便是一項困難的工作。另一方面，邵族和賽夏族的族語流失情形相當嚴重，反映在該二族的認證委員和「考生及非考生」的族語能力之上，也可能導致民族文化的式微，政府相關部門（尤其是行政院原民會）在族語相關資源的分配方面，應特別考量該二族的問題，增加適當的措施以強化邵族與賽夏族的族語能力。

#### 5.2.2.2 受試者的語言使用

在語言使用方面，在本調查問卷中施測的族語使用與國語使用的情況，包括受試者與談話對象、談話地點、以及話題三類範疇的語言使用，本研究僅分析認證委員及一般民眾（考生及非考生）兩類受試者對於兩種語言（族語和國語）的整體使用頻率，如表 5.7 所示。

表 5.7：兩類受試者族語使用頻率和國語使用頻率的均值

	族語使用頻率	國語使用頻率	T-檢定
認證委員	1.99	2.32	.010
考生及非考生	1.96	2.53	.033
ANOVA	.635	.054	
合計	1.98	2.43	.044

表 5.7 顯示，無論是認證委員或是「考生及非考生」，其國語的使用頻率均高於族語的使用頻率，且二者之間呈現顯著差異。上述兩類受試者的族語使用情況普遍較國語為低，可能會影響其對於語言政策的態度，尤其在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推動

方面，可能將獲得受試者較多的關注。

另外，我們可進一步將認證委員及一般民眾（考生及非考生）兩類受試者的語言使用情形進行跨族的比較，以便觀察各族內部的詳細情況。詳見表 5.8 及 5.9。

表 5.8：各族受試者（認證委員）族語使用頻率和國語使用頻率的均值

族別		族語使用頻率	國語使用頻率	T-檢定
1	賽夏	<b>1.66</b>	<b>2.60</b>	.025
2	雅美	2.11	2.45	.735
3	邵	<b>1.81</b>	<b>2.54</b>	.014
4	噶瑪蘭	2.03	2.33	.206
5	卑南	<b>1.97</b>	<b>2.62</b>	.035
6	布農	1.99	2.46	.088
7	鄒	2.13	2.39	.606
8	排灣	1.99	2.55	.105
9	魯凱	2.01	2.54	.625
10	泰雅	2.05	2.48	.757
11	賽德克	1.97	2.46	.052
12	阿美	2.16	2.55	.892
ANOVA		.081	.692	
平均值		1.99	2.32	.010

由表 5.8 可知，賽夏族、邵族、卑南族三族認證委員的族語使用頻率明顯低於國語。由於認證委員是由原住民各族精熟族語能力的人士當中產生，認證委員的語言使用情形，對於各族的一般民眾而言，具有表率作用。認證委員本身的族語的使用頻率偏低，對於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各族考生而言，可能不易產生鼓勵作用。其餘各族的族語使用頻率與國語使用頻率，則皆未呈現顯著差異。

另一方面，各族「考生及非考生」的族語使用頻率和國語使用頻率的均值，則如表 5.9 所示。

表 5.9：各族受試者（考生及非考生）族語使用頻率和國語使用頻率的均值

族別	族語使用頻率	國語使用頻率	T-檢定
1 賽夏	<b>1.67</b>	<b>2.61</b>	.001
2 雅美	1.97	2.47	.052
3 邵	<b>1.48</b>	<b>2.17</b>	.015
4 噶瑪蘭	<b>1.88</b>	<b>2.79</b>	.033
5 卑南	2.09	2.76	.629
6 布農	1.84	1.75	.810
7 鄒	<b>2.01</b>	<b>2.62</b>	.035
8 排灣	2.15	2.56	.662
9 魯凱	<b>2.05</b>	<b>2.56</b>	.027
10 泰雅	2.13	2.67	.095
11 賽德克	<b>2.11</b>	<b>2.70</b>	.041
12 阿美	1.88	2.53	.054
ANOVA	.062	.076	
平均值	1.96	2.53	.033

由表 5.9 可知，賽夏族、邵族、噶瑪蘭族、鄒族、魯凱族、賽德克族等六族受試者的族語使用頻率均低於國語使用頻率，且呈現顯著差異，顯示這六族的族語使用普遍受到限制。和認證委員的族語使用頻率相比（見表 5.8），噶瑪蘭族、鄒族、魯凱族、賽德克族等四族的族語流失情況較為嚴重，暗示這四族的考生在族語能力認證上，可能面臨較大的困難，應如何縮小考生的族語程度落差，便是認證委員在命題與辦理考前研習時，必須考量的問題。其餘各族的族語使用與國語使用均呈現不顯著差異。整體而言，考生及非考生的族語使用頻率仍低於國語，顯示考生及非考生的族語能力有待進一步提升。

### 5.2.3 語言政策的態度評估

在語言政策的態度方面，以下將從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五個層面，進行描述、分析與討論。這五個層面分別是：（1）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的整體態度，（2）受試者對於認證規劃方式的態度，（3）受試者對於認證執行方式的態度，（4）受試者對

於認證各項步驟的推動者的態度，(5) 受試者參與認證的動機與態度。

#### 5.2.3.1 受試者對認證制度的整體態度

首先，就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整體態度而言，本研究針對問卷的各項內容加以整合評估，包括(1) 認證規劃方式，(2) 認證執行方式，(3) 認證題庫的制訂過程，(4) 認證委員的評價，(5) 是否繼續辦理的態度等五項。統計結果見表 5.10。

表 5.10：各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各項內容的整體態度（--表示缺乏有效數據）

受試者類別	規劃方式	執行方式	題庫制訂的過程	認證委員的評價	是否贊同繼續辦理	總平均
01 規劃單位	3.86	4.22	--	4.32	3.50	3.98
02 執行單位	3.95	3.32	--	3.95	3.00	3.56
03 認證委員	4.01	3.87	3.12	4.13	3.52	3.73
04 考生	3.75	3.98	--	3.93	3.53	3.80
05 非考生	3.63	3.94	--	--	3.39	3.65
ANOVA*	.289	.375	--	.064	.715	.633
平均值	3.78	3.94	3.12	4.00	3.39	3.65

\*本表僅針對 03、04、05 三類受試者進行變異數分析。

由於各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的態度，皆以五點制量表加以計算，各項題型以 5 為最贊同，以 1 為最不贊同。表 5.10 顯示，五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內容的整體態度，皆尚稱滿意，亦即受試者對於首次族語能力認證的各項規劃與實施，均未呈現不贊同的意見（平均為 3.65）。

就各類受試者的態度而言，規劃單位對於認證委員與認證執行方式的態度均為正面，對於規劃方式及是否繼續辦理的態度也普遍接近贊同。

執行單位方面，對於規劃方式及認證委員的態度，都接近滿意。然而對於繼續辦理的態度則未置可否，可見在未進行認證制度的審慎評估之前，執行單位對於繼續辦理的態度便可能有所保留。

在認證委員方面，除了給予本身以及規劃方式正面的評價之外，對於執行方式、

題庫制訂，以及是否繼續辦理的態度，也傾向贊同。

在考生方面，受試者對於執行方式和認證委員的態度傾向贊同，而對於規劃方式和繼續辦理的態度也沒有出現反面評價。

至於非考生（包括地方政府機關及原住民族國中小教師）對於認證的規劃方式與執行方式，評價均接近滿意。對於繼續辦理的態度，也未呈現不贊成的意向。

由於認證委員、考生、非考生三者態度之間未呈現顯著差異，可見這三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的整體態度相當一致，也表示首次認證制度的實施，整體而言已受到肯定。

### 5.2.3.2 受試者對認證規劃方式的態度

#### 5.2.3.2.1 整體規劃方式

在族語能力認證的規劃方式方面，包括以下五項細部的規劃子題：(1) 制訂規範符號系統，(2) 筆試及口試考區的安排，(3) 三種認證的形式，(4) 薦舉認證的條件，(5) 是否採資格認證（即區分為通過和不通過）。受試者對族語能力認證規劃方式的態度，便是對於這五項內容的態度總和，詳見表 5.11。

表 5.11：各類受試者對於認證規劃方式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制訂規範符號系統	筆試及口試的考區安排	三種認證形式	薦舉認證的條件	是否贊同採資格認證	總平均
01 規劃單位	4.20	4.60	3.67	3.80	3.40	<b>3.86</b>
02 執行單位	3.60	4.20	4.27	3.70	3.60	<b>3.95</b>
03 認證委員	4.24	4.33	4.06	3.75	3.84	<b>4.01</b>
04 考生	3.99	4.20	3.58	3.57	3.88	<b>3.75</b>
05 非考生	3.69	4.16	3.31	3.57	3.89	<b>3.63</b>
ANOVA*	.066	.295	.096	.342	.910	<b>.073</b>
平均值	<b>3.96</b>	<b>4.22</b>	<b>3.64</b>	<b>3.61</b>	<b>3.86</b>	<b>3.78</b>

\*本表僅針對 03、04、05 三類受試者進行變異數分析。

表 5.11 顯示，就各類受試者的態度而言，認證委員對於規劃方式的態度普遍表贊同，其他四類受試者對於規劃方式的態度也未呈現負面。

其次，就各項規劃的子題而言，全體受試者對於「制訂規範的符號系統」的態度傾向正面，其中規劃單位和認證委員均明顯表示贊同。全體受試者對於「筆試及口試考區的安排」的態度均為滿意，由此可知首次認證在全國分設六個考區（北部、中部、南部、花蓮、台東、蘭嶼），對於各方而言均獲得肯定，往後或可繼續朝此方向辦理。至於三種認證（薦舉、書面審查、筆試及口試）的形式，執行單位及認證委員兩類受試者的態度均表示贊同。此外，在薦舉認證的條件規範上，受試者普遍的態度也較趨於正面，顯示受試者對於首次認證將薦舉條件設為「原住民年滿五十五歲，並精熟族語」，未呈現反對看法。最後，對於認證的結果分為通過及不通過的規劃，各類受試者的態度也未表示不贊同。

#### 5.2.3.2.2 語音符號系統的規劃

由於語音符號的規範是首次族語能力認證的討論重心，以下便細部觀察受試者對於語音符號系統的使用情形與態度（問卷第 11 題和第 12 題），以便評估首次認證對於語音符號的規範。詳見表 5.12 及 5.13。

表 5.12：受試者的語音符號系統使用習慣（表格上方數值為百分比，括弧內數值為次數）

		教會系統 羅馬拼音	教育部的 羅馬拼音	國語注音符 號改良式	日文假名	國際音標	其他	總和
03	認證 委員	<b>42.86</b> (27)	39.68 (25)	1.59 (1)	3.17 (2)	11.11 (7)	1.59 (1)	100.00 (63)
04	考生	<b>67.88</b> (112)	22.42 (37)	1.82 (3)	0.61 (1)	0 (0)	7.27 (12)	100.00 (165)
平均值		<b>60.96</b> (139)	27.19 (62)	1.75 (4)	1.32 (3)	3.07 (7)	5.70 (13)	100.00 (228)

表 5.12 呈現的是受試者語音符號的使用行為,表 5.13 則呈現受試者對於語音符號的態度。如表 5.12 所示,無論是認證委員或是參與認證的考生,在語音符號的使用習慣上,皆以教會系統的羅馬拼音居多數(達 61%)。

以認證委員的使用情形來看,教會系統羅馬拼音的使用情形雖佔相對多數(43%),但教育部版羅馬拼音的使用人數也不低(40%),這種情況暗示在首次認證考試前,各族認證委員對於該族的語音符號系統,尤其是教會的羅馬字和教育部的羅馬字,可能存在較多歧見。

在考生方面,習慣使用教育部版的羅馬字系統的人數比例雖然不低(23%),但仍以使用教會系統羅馬字的比例佔大多數(68%)。參與首次認證人士當中,教會人員與學校教職人員比例約各佔一半,可見有相當多的教育人員習慣使用教會系統的羅馬字符號,也顯示教會的影響力不限於教會本身的人員。

表 5.12 的結果也顯示國語注音符號改良式、日文假名、國際音標等其他符號系統的使用比例皆非常低,說明目前原住民各族的語音符號使用習慣,普遍仍以教會系統及教育部的系統為主,兩者合計已佔 88%。

表 5.13：受試者對於語音符號系統的態度(表格上方數值為百分比,括弧內數值為次數)

		教會系統 羅馬拼音	教育部的 羅馬拼音	國語注音符 號改良式	日文假名	國際音標	其他	總和
03	認證 委員	47.62 (30)	36.51 (23)	1.59 (1)	1.59 (1)	11.11 (7)	1.59 (1)	100.00 (63)
04	考生	54.35 (75)	30.43 (42)	1.45 (2)	0.72 (1)	11.59 (16)	1.45 (2)	100.00 (138)
平均值		54.25 (105)	32.34 (65)	1.49 (3)	1.00 (2)	11.44 (23)	1.49 (3)	100.00 (201)

由表 5.13 可見,無論是認證委員或是參與認證的考生,普遍認為「教會系統的羅馬拼音」最適合用以拼寫族語。這樣的結果與教會勢力對於原住民族社會的影響有關。除了少數幾個族由於缺乏教會傳統的羅馬字在族內流通,大多數已出現聖經譯本的原住民族,仍認為通行已久的「教會版」較為適合。因此,往後的族語能力

認證制度在拼寫符號的規範上，對於教會系統的意見必須詳加考量，以避免引起太大的爭執。

各族的語音符號系統究竟以何種版本最為適合，事實上是一個見仁見智的問題，首次認證制度也授權各族認證委員決定本族筆試所適用的規範，至於這套規範能否在該族社會中流通，則有待進一步評估。而未來族語能力認證的語音符號規範，是否需要整合為一套系統，或是促使教會版和教育部版兩套系統並行，便成為一項重要的規劃工作。表 5.13 的結果顯示教會系統羅馬字的流通性較高，使得各族較贊同使用該套系統。表 5.13 的結果同時說明國語注音符號改良式、日文假名、國際音標等其他符號系統在原住民族社會中的適用性皆非常低，可以暫不加以考慮。

#### 5.2.3.2.3 題庫的制訂過程

在認證題庫的規劃層次上，由於認證委員是練習題題庫的制訂者，對於題庫的擬定內容及設計過程均有相當的瞭解。本研究在問卷中另針對題庫內容的各項問題，特別探查認證委員的態度（見附錄十一，第 56-59 題），以評估首次族語能力認證題庫制訂內容與過程的良窳。各族認證委員對於題庫制訂過程的各項態度，可分為（a）編寫時間是否足夠，（b）題庫數量是否足夠，（c）意見整合是否恰當，（d）題庫品質是否已良好等四項子題。各類受試者對於題庫制訂過程的態度，皆以五點制量表加以計算，各項態度以 5 為最贊同，以 1 為最不贊同。分析的結果詳見表 5.14。



表 5.14：各族認證委員對於題庫制訂過程的態度

族別		(a) 編寫時間 足夠	(b) 題目數量 足夠	(c) 意見整合 恰當	(d) 題庫品質 良好	總平均
1	賽夏	3.00	3.17	3.50	3.67	<b>3.34</b>
2	雅美	3.00	3.20	3.25	3.80	<b>3.15</b>
3	邵	1.50	2.50	3.00	3.00	<b>2.50</b>
4	噶瑪蘭	3.00	3.67	3.33	3.33	<b>3.33</b>
5	卑南	2.44	3.44	3.78	3.89	<b>3.39</b>
6	布農	2.63	2.88	3.63	3.75	<b>3.22</b>
7	鄒	2.20	3.40	2.80	2.40	<b>2.70</b>
8	排灣	2.89	2.89	2.78	2.56	<b>2.78</b>
9	魯凱	2.86	3.14	3.86	3.71	<b>3.39</b>
10	泰雅	3.20	3.20	3.40	3.00	<b>3.20</b>
11	賽德克	2.80	3.20	3.40	3.20	<b>3.15</b>
12	阿美	2.33	2.50	3.33	3.00	<b>2.79</b>
ANOVA		.045	.067	.289	.033	<b>0.53</b>
平均值		<b>2.70</b>	<b>3.10</b>	<b>3.38</b>	<b>3.31</b>	<b>3.12</b>

表 5.14 說明各族認證委員對於題庫的擬定過程所呈現的態度雖未有不贊同的意見，但普遍未達到滿意，顯示題庫的制訂方式可能有必要進一步改善。

就編寫時間而言，各族委員的態度呈現顯著差異，顯示各族認證委員對於編寫時間是否足夠的看法並不一致。由於首次族語能力認證執行的時程較短，各族委員認為題庫編寫的時間不太足夠，是可以預期的結果。尤其以邵族認證委員的看法最趨負面，可能是由於認證委員的邵語的使用頻率較低，需要給予該族更多編寫時間。因此，往後在題庫的制訂上，應給予各族充分的編寫與討論的時間，以便擬定更完善的題庫。

在題庫數量上，由於各族的態度之間未達顯著差異，各族委員的態度普遍認為不足夠（各族題庫數量比例，見圖 5.1）。首次認證由於編寫時間不甚充足，在各族辛勤彙整刪訂之下所呈現的題庫數量卻前所未見。由於各族的編寫能力與語言結構的差異，題庫數量自然難以一致。但是整體而言，各族在題庫數量上，確有必要做適度增加。

在意見整合的適當程度方面，各族態度則傾向正面，且未達到顯著差異。顯示首次認證制度所召開多次認證委員研習會議，已達到整合各族意見的成效。

另一方面，各族認證委員對於該族題庫品質的態度，卻呈現顯著差異，尤其以鄒族（2.40）和雅美族（3.80）差距最大。不過整體而言，各族認證委員給予題庫品質並未呈現太差的評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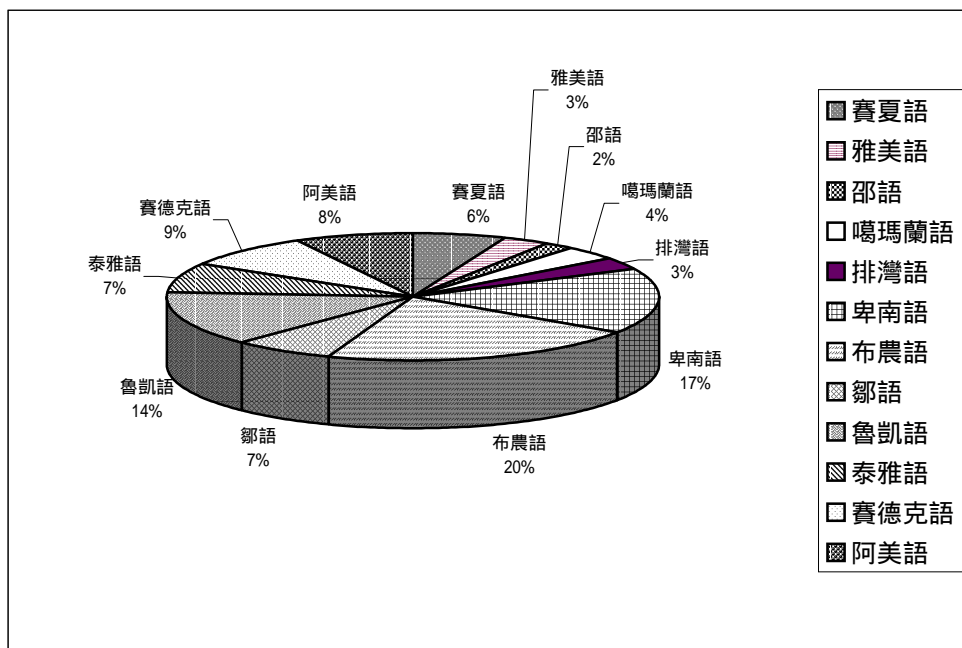


圖 5.1：各族族語能力認證題庫的比例

#### 5.2.3.2.4 題庫的難易程度

關於題庫的難易程度，可以從認證委員與考生兩類受試者的態度中得知。就題庫難易度而言，考生受試者所表現的態度包括以下六個子題：(1) 詞彙，(2) 句子，(3) 語音符號，(4) 朗讀，(5) 會話，(6) 即席講演。受試者對題庫整體難易度的態度便是這六項內容的態度總和，由於認證委員及參與考生對於題庫各項內容最為瞭解，本研究著重評估者這兩類受試者的態度，見表 5.15。

表 5.15：受試者對於題庫難易度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筆試題庫			ANOVA	口試題庫			ANOVA	總平均
		a. 詞彙	b. 句子	c. 語音 符號		d. 朗讀	e. 會話	f. 即席 講演		
03	認證委員	2.58	2.59	2.59	.823	2.92	2.60	2.98	.645	<b>2.71</b>
04	考生	2.65	2.61	2.67	.530	2.74	2.58	2.85	.717	<b>2.68</b>
ANOVA		.950	.812	.625		.071	.935	.412		<b>.807</b>
平均值		2.63	2.60	2.65	.671	2.80	2.58	2.89	.447	2.69
		<b>2.63</b>				<b>2.76</b>				

各族題庫的難易程度，係以五點制量表加以計算，各項題型以 5 為最困難，以 1 為最容易。從表 5.15 可得知，認證委員與考生普遍認為題庫的整體難易程度不高，幾乎偏向「容易」。就筆試及口試的各項題型而言，受試者的態度也未呈現困難的跡象。由此可見，筆試及口試的題庫，一般而言均能為認證委員及考生所接受，且雙方的態度也趨向一致，這對於參與首次認證的考生而言，或可帶來信心；對於認證委員而言，擬定題庫的目標也希望盡量朝容易的方向命題。筆試總體題庫及口試總體題庫的難易度，也未呈現顯著差異<sup>31</sup>，說明受試者對於兩種題庫的難易度的態度傾向一致。

由於執行單位於考前便將練習題題庫寄發給各族考生，故可進一步針對各族考生對題庫難易度的態度，加以跨族比較與討論，如表 5.16 所示。

表 5.16：各族考生對於題庫難易度的態度

族別	筆試題庫			ANOVA	口試題庫			ANOVA	總平均
	a. 詞彙	b. 句子	c. 語音符號		d. 朗讀	e. 會話	f. 即席講演		
1 賽夏	3.14	3.07	3.07	.849	3.57	2.93	3.79	.067	<b>3.26</b>
2 雅美	2.46	2.38	2.46	.712	2.31	2.31	3.00	.087	<b>2.49</b>
3 邵	2.33	2.67	2.33	.225	2.67	2.67	2.33	.315	<b>2.50</b>
4 噶瑪蘭	2.63	2.69	2.56	.116	3.00	2.81	3.31	.144	<b>2.83</b>
5 卑南	2.55	2.55	2.55	.995	2.64	2.45	2.55	.542	<b>2.55</b>
6 布農	2.71	2.71	2.71	.999	2.14	2.14	2.17	.414	<b>2.44</b>
7 鄒	2.70	2.70	2.80	.850	2.70	2.60	2.70	.763	<b>2.70</b>
8 排灣	2.20	2.40	1.30	.077	2.50	2.50	2.30	.725	<b>2.20</b>
9 魯凱	3.25	2.75	3.25	.146	3.13	3.00	2.88	.635	<b>3.04</b>
10 泰雅	2.36	2.36	2.91	.452	2.69	2.09	2.18	.310	<b>2.44</b>
11 賽德克	3.00	2.86	2.86	.440	2.86	3.00	3.07	.748	<b>2.94</b>
12 阿美	2.40	2.30	2.35	.625	2.45	2.35	2.70	.552	<b>2.43</b>
ANOVA	.051	.056	.038		.074	.092	.057		.084
平均值	<b>2.65</b>	<b>2.61</b>	<b>2.67</b>	.755	<b>2.74</b>	<b>2.58</b>	<b>2.85</b>	.334	<b>2.68</b>

表 5.16 顯示，各族考生普遍認為題庫內容沒有偏難的情形。其次，就題庫的各項內容而言，各族均未呈現困難的態度。其中筆試題庫中，各族考生對於語音符號難易度的意見較不一致，僅排灣族一族的考生認為語音符號較容易。

口試題庫各項題型的難易均值較偏向「中等」，且各族態度均未呈現顯著差異，顯示各族考生多認為口試題庫並不太容易，對於口語或篇章表達的掌握程度，也可能比符號、詞彙或句子的掌握程度低。因此，未來的族語教學，除了實施詞彙和句子的讀寫教學之外，還須更加注重朗誦、演講等口語聽說能力的培養。

在詞彙的難易度方面，以賽夏族、魯凱族、賽德克族等三族的考生態度較明顯傾向「中等」以上，其餘各族考生的態度均偏向認為容易。

在句子的難易度方面，除了賽夏族考生均認為在難易度在「中等」以上，其餘

<sup>31</sup> 筆試題庫難易度均值和口試題庫難易度均值的 T 檢定值為 .291，未達顯著程度。

各族均呈現「中等」以下的態度。

在語音符號方面，魯凱族、賽夏族等兩族的考生雖未表示困難，但比諸其他族而言，難易度呈現較高的數值。其中賽夏族的情況與缺乏教會羅馬字拼音符號的流通有關；魯凱族則可能是由於霧台語採用國際音標做為首次認證的拼寫規範符號，因而使族人感到陌生，其他魯凱語（包括茂林、多納、萬山、東魯凱）對於語音符號的掌握程度也相對較低。相對地，排灣族卻普遍認為語音符號較為容易。

在朗讀、會話與即席講演方面，仍以賽夏族、魯凱族、賽德克族等三族的考生態度較明顯傾向「中等」或「中等」以上，顯示考生對於口試題庫難易度的態度，可能會影響其對於筆試題庫難易度的看法。

### 5.2.3.3 受試者對認證執行方式的態度

#### 5.2.3.3.1 整體執行方式

就族語能力認證的執行方式而言，受試者所呈現的態度包括以下六個子題：(1) 三種認證方式同時進行的態度，(2) 製作考前練習題的態度，(3) 考前練習題對於認證考試的幫助，(4) 開設考前研習班的態度，(5) 考前研習班對認證考試的幫助，(6) 模擬考試的辦理對認證考試的幫助。受試者對族語能力認證執行方式的態度便是對於這六項內容的態度總和，如表 5.17 所示。

表 5.17：各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執行方式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1) 三種認證 同時進行的 態度	(2) 製作考前練 習題的態度	(3) 練習題 對於認證考 試的幫助	(4) 開設考前研 習班的態度	(5) 考前研習班 對認證考試 的幫助	(6) 模擬考 對認證考試 的幫助	總平均
01	規劃單位	3.80	<b>4.20</b>	<b>4.25</b>	<b>4.20</b>	<b>4.50</b>	<b>4.50</b>	<b>4.22</b>
02	執行單位	2.80	<b>4.20</b>	3.67	3.75	3.25	3.25	<b>3.32</b>
03	認證委員	3.99	3.46	3.88	<b>4.11</b>	<b>4.16</b>	3.60	<b>3.87</b>
04	考生	3.69	3.86	<b>4.01</b>	<b>4.17</b>	<b>4.20</b>	3.96	<b>3.98</b>
05	非考生	3.60	3.93	<b>4.05</b>	<b>4.11</b>	<b>4.04</b>	3.94	<b>3.94</b>
ANOVA		.737	.164	.320	.281	.491	.054	.095
平均值		<b>3.58</b>	<b>3.93</b>	<b>3.99</b>	<b>4.12</b>	<b>4.14</b>	<b>3.87</b>	<b>3.94</b>

就整體的執行方式而言，表 5.17 顯示全體受試者對於認證執行方式普遍接近贊同。其中規劃單位對於認證執行方式的態度明顯呈現滿意，可見行政院原民會對於政治大學的執行內容表示贊同，而執行單位對於執行方式的態度則較傾向中立，可能是由於自評的結果。另一方面，全體受試者對於「開設考前研習班」，以及「考前研習班對認證考試的幫助」，均獲得受試者正面的評價。可見往後的認證制度，仍有必要持續執行考前研習班的措施，以維護考生的權益。

就各項子題而言，各類受試者對於「三種認證同時進行」的態度均未呈現不贊成的態度，唯獨執行單位的態度不高，可能與首次認證的執行時間較為緊縮，執行單位的負擔過大有關。往後若能將三種認證方式（薦舉、書面審查、筆試及口試）分開辦理，不但可以減少考生的困擾，更可提升執行單位的作業品質。

其次，規劃單位及執行單位對練習題題庫的製作，皆表達正面的意見，而認證委員和一般民眾（考生及非考生）而言也趨近同意。這顯示規劃單位和執行單位對於未來練習題題庫的編製，呈現較高的期許。而練習題題庫對於認證考試的助益，也獲得規劃單位、考生及非考生的普遍贊同。

在考前研習班的開設措施與對考試的助益方面，規劃單位、認證委員、考生及非考生均表示同意。而針對模擬考對於認證考試的幫助，則僅有規劃單位呈現正面的態度，其他類別受試者也未表達不贊成的意見。說明往後模擬考試的實施仍有必要，不宜妄加廢除。

#### 5.2.3.3.2 筆試及口試的題型設計

由於筆試及口試的題型，乃是執行單位參考族語認證委員所提供的參考範例而進行設計的。若進一步探究認證執行的過程中，受試者對於筆試及口試各項題型設計的態度，或能對未來的試題題型發展提供一些改良意見。表 5.18 及表 5.16 分別呈現認證委員及考生等兩類受試者對於筆試及口試題型設計的態度。

表 5.18：受試者對於筆試題型設計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a 選擇題	b 是非題	c 填充題	d 重組題	e 配合題	ANOVA	總平均
03 認證委員	4.08	3.60	3.73	3.91	3.76	.063	<b>3.89</b>
04 考生	4.09	3.97	3.87	3.74	3.89	.156	<b>3.94</b>
ANOVA	.817	.077	.656	.041	.748		<b>.702</b>
平均值	4.09	3.95	3.83	3.79	3.85	.081	<b>3.92</b>

表 5.18 顯示，認證委員及考生整體而言對於筆試各項題型安排的態度皆傾向正面，亦即未呈現不贊同的看法。就個別題型而言，以「選擇題」所獲得的態度較為正面，亦即對此題型設計的接受度較高。而認證委員對於「填充題」的接受度較不高，可能的原因是「填充題」要求考生的書寫單字，便涉及符號的書寫，不單是考生不易作答，閱卷委員在閱卷時也較不便。在「重組題」方面，考生所表現的贊同度不高，可能的原因是，以重組題方式測驗考生的句法能力，對考生而言較為新穎，作答因而較為困難，考生的接受度因而相對較低。

綜上所述，由受試者筆試的五種主要題型（選擇題、是非題、填充題、重組題、配合題）的態度可得知，往後的筆試題型安排，或許仍可繼續朝此方向發展，唯對於「重組題」的設計，應考慮附加說明或加以簡化，以使應考者更易接受。

表 5.19：受試者對於口試題型安排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a 朗讀	b 會話	c 即席講演	ANOVA	總平均
03 認證委員	4.20	4.36	4.21	.500	<b>4.26</b>
04 考生	4.09	4.09	3.94	.542	<b>4.04</b>
ANOVA	.099	.070	.082		
平均值	4.13	4.18	4.02	.404	<b>4.02</b>

表 5.19 則顯示，認證委員及考生對於口試各項題型安排的態度普遍表示贊同，和表 5.18 相比，兩類受試者對於口試題型的態度明顯較呈現正面，也說明

首次族語能力認證中，口試的題型的設計在接受度較高。其次，就口試的各項題型而言，在朗讀、會話或即席講演等三項，皆一致獲得贊同。因此，往後的認證制度在執行口試題型安排時，可以考慮保留這些題型。

#### 5.2.3.3.3 筆試及口試題型的難易程度

除了對於題型安排在接受程度之外，在筆試及口試題型的難易度方面，則可以從認證委員和參與考生等兩類受試者的態度中得知。表 5.20 及表 5.21 分別反映出受試者認為筆試最困難及最容易的題型為何，以及口試最困難及最容易的題型為何。

表 5.20：兩類受試者對於筆試題型難易度的題型的看法

筆試最困難的題型	受試者類別		選擇題	是非題	填充題	重組題	配合題
	03	認證委員	0.00 ( 0 )	3.17 ( 2 )	25.40 ( 16 )	<b>66.67 ( 42 )</b>	4.76 ( 3 )
04	考生	3.03 ( 4 )	3.03 ( 4 )	27.27 ( 36 )	<b>59.09 ( 78 )</b>	7.58 ( 10 )	
	百分比 ( 次數 )		2.05 ( 4 )	3.08 ( 6 )	26.67 ( 52 )	<b>61.54 ( 120 )</b>	6.67 ( 13 )
筆試最容易的題型	受試者類別		選擇題	是非題	填充題	重組題	配合題
	03	認證委員	<b>53.79 ( 34 )</b>	34.92 ( 22 )	3.17 ( 2 )	1.59 ( 1 )	6.35 ( 4 )
04	考生	<b>60.87 ( 84 )</b>	22.46 ( 31 )	2.90 ( 4 )	1.45 ( 2 )	12.32 ( 17 )	
	百分比 ( 次數 )		<b>58.71 ( 118 )</b>	26.37 ( 53 )	2.99 ( 6 )	1.49 ( 3 )	10.45 ( 21 )

表 5.20 顯示，就筆試題型而言，無論是認證委員或是參與首次考試的考生，大多認為「重組題」最為困難，而「選擇題」最為容易。選擇題之所以容易，除了可以免除符號的書寫之外，還可能與詞彙內容的難易度有關。除了選擇題之外，其他四種題型都涉及句子，因而比單純的選擇題僅檢測詞彙能力還來得容易；重組題所涉及的句法結構問題，恐怕易造成認證委員及考生的困擾。



表 5.21：兩類受試者對於口試題型難易度的題型的看法

口試最困難的題型	受試者類別		朗讀	會話	即席講演
	03	認證委員	20.97 ( 13 )	4.84 ( 3 )	<b>74.19 ( 46 )</b>
	04	考生	16.42 ( 22 )	5.22 ( 7 )	<b>78.36 ( 105 )</b>
	百分比 ( 次數 )		17.86 ( 35 )	5.10 ( 10 )	<b>77.04 ( 151 )</b>
口試最容易的題型	受試者類別		朗讀	會話	即席講演
	03	認證委員	9.68 ( 6 )	<b>83.87 ( 52 )</b>	6.45 ( 4 )
	04	考生	32.39 ( 46 )	<b>58.45 ( 83 )</b>	9.15 ( 13 )
	百分比 ( 次數 )		25.49 ( 52 )	<b>66.18 ( 135 )</b>	8.33 ( 17 )

表 5.21 說明口試題型中，「即席講演」的部分對大部分的考生及認證委員而言，皆感到困難，而「會話」題型則令大多數考生及認證委員感到容易。即席講演的困難度，不但在於口語能力，還涉及考生的組織能力，考生要在短時間內針對所抽的題目，立即構思並進行講演，相信對許多人而言並非易事。然而，不需要構思，僅需朗誦篇章的「朗讀」題型，卻未被認為是最容易。而「會話」題型較為生活化，而且又能避免認唸符號，因而獲得最多的認同。

#### 5.2.3.3.4 筆試及口試的各項規範

在其他執行的技術層面，還可進一步探究在筆試時間及口試時間的規範設計上，受試者的態度為何。詳見表 5.22 至表 5.24。

表 5.22：受試者對於筆試時間長短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30 分鐘	50 分鐘	70 分鐘	90 分鐘	其他
03	認證委員	1.43 ( 1 )	<b>54.29 ( 38 )</b>	27.14 ( 19 )	10.00 ( 7 )	7.14 ( 5 )
04	考生	4.79 ( 7 )	<b>53.42 ( 78 )</b>	19.86 ( 29 )	19.86 ( 29 )	2.05 ( 3 )
平均值		3.70 ( 8 )	<b>53.70 ( 116 )</b>	22.22 ( 48 )	16.67 ( 36 )	3.70 ( 8 )

表 5.22 顯示，受試者有半數以上 ( 53.7% ) 贊同筆試時間以 50 分鐘為原則。認為應當低於 50 分鐘的比例相當低，不到 4%。90% 的受試者的態度選擇 50 分鐘或

50 分鐘以上。因此，往後辦理認證時，建議在筆試時間的執行設計上，不應低於 50 分鐘。至於 50 分鐘以上的情況以何者為佳，則需要再做進一步評估。

表 5.23：受試者對於口試時間長短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5 分鐘	10 分鐘	15 分鐘	20 分鐘	其他
03 認證委員	26.47 ( 18 )	<b>45.59 ( 31 )</b>	17.65 ( 12 )	4.41 ( 3 )	5.88 ( 4 )
04 考生	19.87 ( 30 )	<b>41.06 ( 62 )</b>	21.19 ( 32 )	15.89 ( 24 )	1.99 ( 3 )
平均值	21.92 ( 48 )	<b>42.47 ( 93 )</b>	20.09 ( 44 )	12.33 ( 27 )	3.20 ( 7 )

表 5.23 顯示，近半數受試者認為口試時間設定為 10 分鐘最為適當 ( 42% )，這樣的結果也與執行單位所安排的口試時間相符。而 70% 以上的受試者贊同口試時間設在 10 到 20 分鐘的範圍之間。因此，未來的規劃也應朝向 10 分鐘以上發展，不但給予考生更多的發揮空間，也可給予認證委員更多評判的機會。至於口試時間的延長範圍，也有待後續詳細評估。

表 5.24：受試者對於筆試題目數量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30 40 題	50 60 題	70 80 題	90 100 題	其他
03 認證委員	7.35 ( 5 )	<b>51.47 ( 35 )</b>	19.12 ( 13 )	17.65 ( 12 )	4.41 ( 3 )
04 考生	20.81 ( 31 )	<b>42.28 ( 63 )</b>	14.09 ( 21 )	20.13 ( 30 )	2.68 ( 4 )
平均值	16.59 ( 36 )	<b>45.16 ( 98 )</b>	15.67 ( 34 )	19.36 ( 42 )	3.23 ( 7 )

表 5.24 則顯示，受試者對於「題目數量」的態度，普遍傾向 50 到 60 題的設計。由於本次認證的筆試題數一般而言均在 50 到 70 題之間，因此考生及認證委員對於首次認證的筆試題目數量也可謂贊成。往後的筆試題數可能以維持 50 到 60 題為佳，增加題數也是可以考量的方向，不過可能需與筆試時間做好配套才行。

綜合表 5.22 至表 5.24 的評估結果，皆可知與首次族語能力認證的執行方式相符，顯示出執行單位對於筆試時間、口試時間、筆試題目數量等技術層面的考量，均獲得普遍的贊同，即符合大多數認證委員及考生的想法。建議未來的認證制度，也能朝向此一方向發展，方能使考生及認證委員享受較大的利益。

### 5.2.3.4 受試者對於認證各項步驟的推動者的態度

#### 5.2.3.4.1 認證過程的主導者

關於族語能力認證應當由「誰」來主導規劃、執行與評鑑等步驟，一直是語言規劃中的重點。以下將透過問卷第 65 67 題，評估全體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中各種推動者的看法<sup>32</sup>。以下將不同步驟的推動單位區分為八類，分別是（1）行政院原民會，（2）教育部，（3）學術機構，（4）立案的民間團體，（5）原住民各族所推選的代表，（6）地方政府機關，（7）國民中小學機構，（8）其他。全體受試者的選擇情形對於認證制度各項步驟推動者的態度，如表 5.25 所示。

表 5.25：受試者對於認證制度各項步驟推動者的態度

類別	規劃者	執行者	評鑑者	ANOVA
1 行政院原民會	<b>38.5 (106)</b>	<b>57.1 (177)</b>	<b>45.0 (134)</b>	.588
2 教育部	7.0 (19)	8.6 (23)	14.3 (39)	.725
3 學術機構	<b>10.9 (30)</b>	<b>17.3 (49)</b>	18.1 (50)	.621
4 立案的民間團體	1.9 (5)	1.2 (3)	1.2 (3)	.912
5 原住民各族所推選的代表	1.5 (4)	6.4 (17)	<b>20.9 (59)</b>	.560
6 地方政府機關	0.4 (1)	2.3 (6)	1.6 (4)	.633
7 國民中小學機構	0.8 (1)	1.2 (3)	0.8 (2)	.442
8 其他	0.0 (0)	2.5 (3)	0.8 (1)	.687
ANOVA	.067	.029	.021	

表 5.25 顯示，在認證制度的規劃者方面，受試者的選擇以行政院原民會所佔的比例最高（38.5%），學術機構的比例次之（10.9%）。在認證制度的執行者方面，同樣以行政院原民會所佔的比例最高（57.1%），學術機構的比例次之（17.3%）。在認證制度的評鑑者方面，則以行政院原民會所佔的比例最高（45.0%），原住民各族所推選的代表次之（20.9%）。表 5.25 也說明，認證規劃者及執行者，甚至評鑑

<sup>32</sup> 問卷的原先設計是希望受試者以複選方式作答，並依號碼排序，但由於受試者未熟悉問卷作答規定，有 30% 採單選方式作答。因此本項研究分析，係依據全體受試者對於上述題目的第一選擇做為計算原則，即調取受試者的最高態度。

者，都不適宜由地方單位主導，例如民間團體、地方政府機關、國民中小學等層級較低的單位。

由上述結果可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在認證制度的各項規劃步驟中，普遍均認為應扮演主要的推動角色，而學術機構也可在未來扮演協助者的角色，但不宜直接主導。在認證制度的評鑑步驟上，或許可由中央機構的原民會主導，再召集原住民各族代表進行評鑑，以便評估各族對於族語能力認證制度及相關語言政策的態度。至於原住民各族代表的組織方式，則需另行評估。

Tollefson (1981: 182-183) 認為語言規劃的機構可區分為中央主導型的規劃及地方主導型的規劃，前者的困難常在於中央規劃的目標及理念未必能為地方社區所接受，後者的缺點是政策往往不易貫徹，導致半途而廢。首次認證制度的規劃係由中央主管原住民族事務的機構做主導，政治大學語教文中心扮演協助的角色，並透過各族認證委員代表在各族部落中宣傳與動員，加上地方政府及各級學校均能配合，使得首次認證的推動頗為順利，且受到相當的重視。未來認證制度的規劃與執行上，或可朝此方向繼續努力。

#### 5.2.3.4.2 對認證委員的評價

各族認證委員在族語能力認證執行過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不但須具備較為深厚的族語能力，還需接受命題與評分技巧的培養。就受試者對於認證委員的態度而言，包括以下五個子題：(1) 認證委員的平均族語能力，(2) 認證委員的平均命題能力，(3) 認證委員的命題能力是否有必要提升，(4) 委員研習會的舉行是否可以提升認證委員的命題能力，(5) 委員研習會的舉行是否可以提升認證委員的評分客觀性。受試者對認證委員的整體評價，便是對於這五項指標的總和。由於未參與首次認證的考生對於該族認證委員缺乏瞭解，本研究僅評估其他四類受試者（規劃單位、執行單位、認證委員、參與考生）對於認證委員的態度，如表 5.26 所示。

表 5.26：各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委員的態度

受試者類別	平均 族語能力	平均 命題能力	命題能力 是否有必要 提升	研習會 是否可提升 命題能力	研習會 是否可提升 評分客觀性	總平均
01 規劃單位	4.00	3.75	<b>4.20</b>	4.80	4.60	<b>4.32</b>
02 執行單位	3.75	3.50	<b>4.25</b>	4.00	4.25	<b>3.95</b>
03 認證委員	3.97	3.85	<b>4.21</b>	4.33	4.30	<b>4.13</b>
04 考生	3.77	3.66	<b>4.03</b>	4.10	4.11	<b>3.93</b>
ANOVA*	.877	.650	.399	.594	.710	.810
平均值	<b>3.83</b>	<b>3.72</b>	<b>4.09</b>	<b>4.18</b>	<b>4.18</b>	<b>4.00</b>

\*本表僅針對 03、04 兩類受試者進行變異數分析。

表 5.26 的評估結果顯示，四類受試者對於認證委員的態度普遍呈現正面的評價。依個別的子題而言，認證委員和考生均對於認證委員的平均族語能力及平均命題能力，態度一致趨近滿意。

另一方面，對於認證的命題能力是否需要再提升，四類受試者也都表示同意，說明認證委員的命題能力還可以精益求精。提升命題的方式之一即是舉辦研習會議，以進行認證委員的培訓，並增進彼此的交流與研討。

在委員研習會的舉行成效方面，評估的結果則顯示受試者皆認為有助於提高認證委員的命題能力及評分客觀性。由此亦可得知，首次認證所辦理的認證委員研習會的成效已獲得一致肯定，受試者並贊成研習會的舉辦可以提升認證委員的命題能力和評分客觀性。

#### 5.2.3.4.3 認證題庫的擬定者

由於首次族語能力認證題庫的內容，是由原住民各族認證委員各自依據本族的情況制訂而成，這種擬定方式的接受程度如何，抑或有更適當的題庫擬定者。以下便藉由問卷第 54 題，評估認證委員及參與考生兩類受試者對於題庫擬定方式的態度。以下將題庫的擬定方式分為五種，分別為（A）由原住民各族認證委員各自依據本族的情況制訂題庫，（B）由原住民 12 族認證委員共同制訂統一的題庫，（C）

由行政院原民會召集各族相關代表及學者專家，共同制訂題庫，(D)委由專業的學術機構，擬定統一的題庫，(E)其他。表 5.27 即呈現兩類受試者對於上述五項方式的選擇。

表 5.27：受試者對於認證題庫擬定者的選擇（百分比/次數）

(A=由原住民各族認證委員各自依據本族的情況制訂題庫，B=由原住民 12 族認證委員共同制訂統一的題庫，C=由行政院原民會召集各族相關代表及學者專家共同制訂題庫，D=委由專業的學術機構擬定統一的題庫，E=其他)

受試者類別		選項					總計
		A	B	C	D	E	
03	認證委員	<b>68.12</b> (47)	14.49 (10)	14.49 (10)	2.90 (2)	0.00 (0)	100.00 (69)
04	考生	<b>67.13</b> (96)	9.79 (14)	18.18 (26)	4.90 (7)	0.00 (0)	100.00 (143)
ANOVA		.454	.721	.331	.065	--	.092
平均值		<b>67.45</b> (143)	11.32 (24)	16.98 (36)	4.25 (9)	0.00 (0)	100.00 (212)

表 5.27 顯示，無論對於認證委員或是考生而言，皆以選擇 (A) 方案所佔的比例最高，亦即「由原住民各族認證委員各自依據本族的情況制訂題庫」的方式，顯然是最適當的作法。這樣的結果也說明首次認證制度中的題庫擬定方式獲得認證委員及考生的一致認同，往後認證題庫的擬定方式若能依此模式辦理，也較為可行。

另一方面，認證委員的態度中，「由原住民 12 族認證委員共同制訂統一的題庫」及「由行政院原民會召集各族相關代表及學者專家，共同制訂題庫」兩者的意見也值得注意。也有 18% 的考生認為由行政院原民會召集各族相關代表及學者專家，共同制訂題庫，也是不可忽視。相反地，委由專業的學術機構擬定統一的題庫是較不可行的方向。由此可知，認證題庫的擬定，不應完全由專業人員主導統一的題庫，必須重視各民族的獨特性與主體性，授權給原住民各族的認證委員才是可行之路。當然，語言結構或命題等專業知識在題庫擬定過程中也不可偏廢，語言學專業人員可以從旁輔助，也可以由行政院原民會召集相關的學者專家，與各族認證委員一起研討題庫的製作。但語言學專業人員不宜介入太深，應給予各族認證委員自主權，

以便依據該族情況擬定適合該族需求的題庫。

#### 5.2.3.4.4 認證考試的命題者

由於各族認證委員同時也成為認證考試的命題人選，因此在命題委員的選擇方面，可以評估全體受試者對於命題委員的各類人選的看法。如表 5.28 所示。

表 5.28：受試者對於命題委員選擇的態度（百分比/次數）

選項	受試者類別	認證委員	考生	ANOVA	平均值 (百分比)
		百分比 (次數)	百分比 (次數)		
1	由原民會遴選的各族代表	<b>53.31 (34)</b>	<b>48.78 (100)</b>	.414	<b>47.14</b>
2	原住民各族的教會人士	24.62 (16)	22.93 (47)	.226	22.14
3	原住民各族的教職人員	9.23 (6)	6.34 (13)	.337	5.00
4	原住民各族的耆老 (既非教會人士，也非教職人員)	6.15 (4)	12.68 (26)	.051	15.71
5	原住民各族的學者專家	7.69 (5)	7.32 (15)	.099	7.14
6	非原住民族的學者專家	<b>0.00 (0)</b>	<b>0.00 (0)</b>	--	<b>0.00</b>
7	原住民族的教育行政人員	<b>0.00 (0)</b>	<b>0.00 (0)</b>	--	<b>0.00</b>
8	非原住民族的教育行政人員	<b>0.00 (0)</b>	<b>0.00 (0)</b>	--	<b>0.00</b>
9	其他	0.00 (0)	1.95 (4)	.078	2.86
ANOVA		.014	.029		

表 5.28 顯示，對於認證委員或是考生而言，皆以選擇第 1 類人選所佔的比例最高 (47%)，亦即接近半數的受試者認為原民會遴選的各族代表最適合擔任命題委員。其次則是原住民各族的教會人士 (22%)，再其次是原住民各族的耆老 (15%)，最後則為原住民族的學者專家 (7%) 與教職人員 (5%)。

首次認證制度裡的認證委員，係由原民會遴選精熟族語的各族代表產生，其中包括各族的教會人士，各族的教職人員，以及各族的耆老。上述的結果顯示受試者對於命題委員的選擇與原先的規劃並無衝突。

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非原住民族」的學者專家，以及原住民族或非原住民族的教育行政人員，均未在受試者的考量範圍內，意味這三類人選皆不適宜擔任命題委員人選。非原住民族的人士以及非專業的行政人員，不宜主導或介入命題。至於

原住民各族的學者專家，在未來的認證制度或相關的語言規劃中，可能將扮演重要的角色，相對地這些人員的需求量也將增加，因而原住民族本身的學術專業人才亟待培養。

### 5.2.3.5 受試者參與認證制度的動機與態度

#### 5.2.3.5.1 考生參與認證的動機

在考生參與族語能力認證的動機和意願方面，以下首先針對受試考生對參與認證的各項動機，評估各族之間的差異現象。問卷設計的選項包括：(1) 希望有就業的機會，(2) 證明自己的族語能力，(3) 家人的鼓勵，(4) 部落族人的影響，(5) 族群意識的驅使，(6) 出於好奇心，(7) 配合政府的政策，(8) 增加練習族語的機會以及(9) 其他。表 5.29 呈現各族考生參與認證動機的比例分配，由於各族受試者樣本數較低，僅做現況描述，未進行單因子變異數分析。

表 5.29：各族考生參與認證的動機

族別	證明族語能力	族群意識驅使	希望有就業機會	家人鼓勵	增加練習族語機會	部落族人影響	配合政府政策	好奇心	其他
1 賽夏	55.56 (5)	0.00 (0)	22.22 (2)	0.00 (0)	0.00 (0)	0.00 (0)	22.22 (2)	0.00 (0)	0.00 (0)
2 雅美	35.71 (5)	7.14 (1)	35.71 (5)	0.00 (0)	0.00 (0)	7.14 (1)	7.14 (1)	7.14 (1)	0.00 (0)
3 邵	0.00 (0)	50.00 (2)	0.00 (0)	50.00 (2)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4 噶瑪蘭	43.75 (7)	25.00 (4)	12.50 (2)	6.25 (1)	0.00 (0)	12.50 (2)	0.00 (0)	0.00 (0)	0.00 (0)
5 卑南	20.00 (2)	40.00 (4)	10.00 (1)	30.00 (3)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6 布農	18.18 (2)	54.50 (6)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9.09 (1)	18.18 (2)	0.00 (0)
7 鄒	50.00 (5)	30.00 (3)	0.00 (0)	0.00 (0)	20.00 (2)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8 排灣	71.73 (10)	14.29 (2)	0.00 (0)	14.29 (2)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9 魯凱	62.50 (5)	0.00 (0)	0.00 (0)	0.00 (0)	12.50 (1)	25.00 (2)	0.00 (0)	0.00 (0)	0.00 (0)



表 5.29 (續)

族別		證明 族語 能力	族群 意識 驅使	希望有 就業 機會	家人 鼓勵	增加練習 族語機會	部落 族人 影響	配合 政府 政策	好奇心	其他
10	泰雅	<b>33.36</b> (4)	9.09 (1)	<b>33.36</b> (4)	0.00 (0)	18.18 (2)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11	賽德克	<b>50.00</b> (5)	10.00 (1)	20.00 (2)	0.00 (0)	20.00 (2)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12	阿美	<b>43.75</b> (7)	18.75 (3)	18.75 (3)	6.25 (1)	6.25 (1)	0.00 (0)	6.25 (1)	0.00 (0)	0.00 (0)
	平均值 (次數)	<b>40.63</b> (52)	21.09 (27)	14.84 (19)	7.03 (9)	6.25 (8)	3.91 (5)	3.91 (5)	2.34 (3)	0.00 (0)

表 5.29 顯示，全體考生參與認證的動機，以「證明自我的族語能力」所佔的比例最高（40.63%），在問卷的附帶說明中，也聽到不少「考考看自己的語言能力到底有多少」的自我期許。「族群意識的驅使」動機則佔第二位（21%），從問卷的附帶說明中，也可見到「我們等這一天等好久了」的感性想法，因此族語認證制度對於族群意識可謂一種刺激。此外，希望獲得更多就業機會而參與認證者也為數不少（15%），顯示仍有許多考生熱衷於從事族語教學或族語相關的工作。事實上，有更多的考生本身已有穩定的工作，參與認證或取得認證並非「職業導向」，而是以「民族語言意識」的導向為主。

就各族情況而論，十二個族的考生中，有九個族的考生選擇「證明自我的族語能力」動機的比例最高。而邵族、卑南族、布農族等三族考生的參與動機則以「族群意識的驅使」動機的比例最高。雅美族和泰雅族的考生也希望增加就業機會，可能與該族的失業率較高有關，有待進一步探究。此外，邵族的「家人的鼓勵」也可視為重要的參與動機，顯示邵族的考生的參與多少缺乏一些自發性，往後需要更多的誘因。

#### 5.2.3.5.2 參與認證的意願

其次，就受試者參與認證的意願而言，以下針對考生及非考生的看法，分別以下列五項子題加以比較評估，如表 5.30。

表 5.30：受試者參與認證的意願

受試者類別		報名意願	家人贊同	朋友贊同	二次報名 參與的意願	推薦他人 參與的意願	總平均
04	考生	3.97	4.16	4.16	3.91	3.86	<b>4.01</b>
05	非考生	3.67	3.88	3.80	3.64	3.68	<b>3.74</b>
ANOVA		.881	.125	.236	.330	.345	.447
平均值		<b>3.86</b>	<b>4.06</b>	<b>4.03</b>	<b>3.82</b>	<b>3.79</b>	<b>3.92</b>

表 5.30 顯示，受試者對於認證的參加意願一致傾向正面，且考生比非考生的參與意願更明顯表示支持。由此可見，首次族語能力認證也多少影響了考生的意願。

其中，受試者的家人及受試者的朋友的態度也頗為贊同，由此也可得知首次族語能力認證已受到多數原住民族的支持。另一種可能的解釋是，受試者的家人和朋友也參與了首次族語能力認證。此外，受試者無論於再度報名參與認證或是推薦其他人參與認證方面，態度也都相當趨近正面。

#### 5.2.3.5.3 族語能力認證的意義

就族語能力認證的意義而言，依據各類受試者對於問卷第 63 題的六個項目，可以初步評估受試者對認證意義的態度，表 5.31 所示。

表 5.31：受試者對於認證的意義的看法

受試者類別		挽救族語 流失	增進族群 意識	宣示族語 地位	建立民族 自信心	解決師資 需求	增加就業 機會	其他	總計
01	規劃單位	<b>80.00</b> (4)	<b>20.00</b> (1)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0)	100.00 (5)
02	執行單位	<b>40.00</b> (2)	0.00 (0)	<b>40.00</b> (2)	20.00 (1)	0.00 (0)	0.00 (0)	0.00 (0)	100.00 (5)
03	認證委員	<b>83.58</b> (56)	4.48 (3)	<b>8.96</b> (6)	1.49 (1)	0.00 (0)	1.49 (1)	0.00 (0)	100.00 (67)
04	考生	<b>80.92</b> (123)	<b>9.87</b> (15)	0.66 (1)	3.95 (6)	3.29 (5)	0.00 (0)	1.32 (2)	100.00 (152)
05	非考生	<b>81.82</b> (72)	<b>5.68</b> (5)	4.55 (4)	5.68 (5)	2.27 (2)	0.00 (0)	0.00 (0)	100.00 (88)
總計		<b>81.07</b> (257)	7.57 (24)	4.10 (13)	4.10 (13)	2.21 (7)	0.32 (1)	0.63 (2)	100.00 (317)

表 5.31 將五類受試者對於認證意義的態度，依比例由高而低排列，由於受試者樣本數偏低且某些選項無人勾選，因而未能進行統計檢定，以下僅提供現況描述。首先，就整體受試者而言，「挽救族語流失」是首次族語認證最重要的意義，其次是「增進族群意識」，再其次是「宣示族語的地位」及「建立民族自信心」，至於「解決師資需求」及「增加就業機會」，則佔極少數。

其次，比較各類受試者的態度，可發現執行單位和認證委員皆認為除了「挽救族語流失」之外，還認為「宣示族語的地位」是較重要的意義。規劃單位、考生及非考生在認證意義的態度上，比例最高的仍為「挽救族語流失」，其次皆為「增進族群意識」。顯示首次族語能力認證對民族語言的助益大於對民族意識的助益，但民族語言與民族意識兩者之間是否有關聯，則無法確知，尚待進一步調查。

綜上所述，全體受試者多已體認到首次族語能力認證的實施，重點不在於增加師資或其他就業機會，而是為了強調族語的學習與復振，以便挽救族語的流失，並藉以表達族語的重視，並增進族群意識。往後的認證規劃方向，建議能朝向這一方向繼續推展，以帶動原住民族社會更廣泛的族語學習與族語復振行動。

#### 5.2.3.5.4 族語教學人員的條件

至於認證制度是否能解決族語教學師資不足的問題，應先退一步考量認證合格者是否可以直接擔任族語教學人員，抑或需要再參與合格人員的培訓，甚至累積族語教學實習經驗之後，方有資格擔任教學工作。表 5.32 呈現認證委員及考生對於此問題的態度，問卷中以條件 A 表示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條件 B 表示代表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且需參與認證合格人員培訓結業；條件 C 代表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且需參與認證合格人員培訓結業，另需參加各學校「族語教學實習」者。分析結果如表 5.32 所示。

表 5.32：受試者對於認證通過者擔任支援教學人員的態度

(條件 A = 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條件 B = 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且需參與認證合格人員培訓結業。條件 C = 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且需參與認證合格人員培訓結業，另需參加各學校「族語教學實習」者)。

受試者類別	A	B	C	ANOVA	總平均
03 認證委員	3.68	4.07	4.25	.031	4.00
04 考生	3.71	4.17	4.12	.065	4.00
ANOVA	.898	.771	.852		.999
平均值	3.70	4.14	4.16	.049	4.00

由表 5.32 可得知，兩類受試者皆認為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需進一步參加「合格人員的培訓並結業」，甚至參加各學校「族語教學實習」，才可受聘為族語支援教學人員。

首次認證制度的規劃本意是希望能增加九年一貫族語教學的支援教學師資，但認證合格的人員能否到各級學校任教，最後的決定權仍在於學校本身。認證委員及考生本身也都同意，族語能力認證合格者，進一步應取得教學專業的培訓資格，甚至族語教學的實習，才是擔任教學的人員。當然，族語教學的地點未必一定要在學校實踐，教會或部落的族語教學，隨著部落教室或部落大學不斷開展，族語學習的風氣必會增加，族語教育的推動也應優先考慮這些認證合格的人士。

#### 5.2.3.5.5 認證的辦理頻率

至於認證制度的辦理頻率方面，可以由各類受試者對於以下三種不同辦理時距的看法，評估未來認證制度的規劃。詳見表 5.33。

表 5.33：各類受試者對於認證的辦理頻率的看法（百分比/次數）

受試者類別		每年 舉辦兩次	每年 舉辦一次	每兩年 舉辦一次	其他	ANOVA
01	規劃單位	16.67 ( 1 )	<b>50.00 ( 3 )</b>	33.33 ( 2 )	0.00 ( 0 )	.017
02	執行單位	0.00 ( 0 )	<b>25.00 ( 1 )</b>	25.00 ( 1 )	50.00 ( 2 )	.049
03	認證委員	14.29 ( 10 )	<b>60.00 ( 42 )</b>	21.43 ( 15 )	4.29 ( 3 )	.050
04	考生	12.74 ( 20 )	<b>64.97 ( 102 )</b>	19.75 ( 31 )	2.55 ( 4 )	.011
05	非考生	8.60 ( 8 )	<b>72.04 ( 67 )</b>	19.35 ( 18 )	0.00 ( 0 )	.033
ANOVA*		.093	.215	.712	.844	
平均值		11.82 ( 39 )	<b>65.15 ( 215 )</b>	20.30 ( 67 )	2.73 ( 9 )	.038

\*本表僅針對 03、04、05 三類受試者進行變異數分析。

表 5.33 顯示，各類受試者的態度大多傾向於每年舉辦一次，與現況相符。從受試者的態度評估可以發現，持「每年辦理兩次」態度的受試者比例不高，不如持「每兩年舉辦一次」態度的受試者比例。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辦法」第十一條也規定：「族語能力之認證，以每年辦理一次為原則。但原民會得視實際需要增辦。」（見附錄一）。因此，本研究建議維持認證辦法中「每年辦理一次」的原則，唯希望原民會能考量實際的評鑑結果，以便修訂辦理的次數，甚至可以考慮每兩年舉行一次，其中一年可用以實施族語能力認證制度的評鑑工作，相信更有助於認證制度的執行或其他相關語言規劃工作的推展。